编号：HJXZFCG(GK)2022-005号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 购 文 件

采 购 人： 和 静 工 业 园 区 管 理 委 员 会

采购代理机构：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 目 名 称：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招标人（公章） ：和静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章） ：

联 系 人： 尹江山

联 系 电 话：18099775337

邮政编码： 841300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

委托代理人： 敖云格日勒

联系电话： 17799443065

联系地址： 和静县阿尔夏特西路47号二楼会议室

邮政编码： 841300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_bookmark1)**[..................................................................................................................... 1](#_bookmark1)**[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_bookmark2)**[..................................................................................................................](#_bookmark2)**  [4](#_bookmark2)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_bookmark3)**[................................................................................................................](#_bookmark3)**  [2](#_bookmark3)1

[第四章 评标文件](#_bookmark4)**[....................................................................................................................](#_bookmark4)** 27

[第五章 合同（样本）](#_bookmark5) **[...........................................................................................................](#_bookmark5)**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bookmark6)**[...........................................................................................................](#_bookmark6)** **48**

[格式 1 投标书....................................................................................................................................](#_bookmark7) 49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_bookmark8) 50

[格式 3 详细报价................................................................................................................................](#_bookmark9) 51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_bookmark10)52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_bookmark11) 53

[格式 6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_bookmark12) 54

[格式 7 投标资格情况表....................................................................................................................5](#_bookmark13)6

[格式 8 供应商商务情况表................................................................................................................5](#_bookmark14)8

[格式 9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6](#_bookmark16)3

[格式 10 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6](#_bookmark17)5

[格式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6](#_bookmark18)6

[格式 12 政策适用性说明................................................................................................................ 6](#_bookmark19)7

[格式 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_bookmark20)70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采 购 公 告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受和静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 称“采购人”） 的委托，对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二、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三、项目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供货周期 | 计划投资额 |
| 1.新建管理用房（打包箱）326套，每套含独立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等；2.新建管理用房（折叠活动房）591套，每套含独立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等；；（详见采购人需求） | 合同签订后15天交货并验收使用 | 2000万元 |
| **注**:1、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详见采购文件---采购人需求。2、供应商必须对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3、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视为无效报价。 |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 料：

（1）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扫描件（具备此次采购项目所需相应经营许可范围）；

（2）提供 2020年或 2021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新 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6）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 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 托书应附上法人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必须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上2个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屏有效期为20天）(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单位，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注： 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资料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报名时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合格性审查不代表在评审时进行的评判和论断。**

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需各供应商自主提前申请新疆CA。

六、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需各供应商自主提前申请新疆 CA。

七、获取采购文件时间： 2022年 11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止，每日上午 10:00～ 14:00 时，每日下午 15:30～19:30 时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

八、获取采购文件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九、获取采购文件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免费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前须上传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扫描件（具备此次采购项目所需相应经营许可范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 托书应附上法人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中小企业申明函并加盖公章。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 11 月 30 日11:00分（北京时间）。

十二、开标日期：2022年 11 月 30 日11:00分（北京时间）。

十三、投标文件解密时间：2022年 11 月 30 日11:00分（北京时间） ，解密时长为30分钟。

十四、开标地点：政采云线上开标大厅（[https://www.zcygov.cn在线投标）](https://www.zcygov.xn--cn)-np6ej63c8vhfp5b/)

十五、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敖云格日勒 联系电话：17799443065

 十六、采购单位项目联系人：尹江山 联系电话：18099775337

十七、监督单位：和静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 系 人：吴海燕 联系电话：0996-5025210

和静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9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 | 采 购 人:和静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单位地址:和静县联 系 人：尹江山 联系电话：18099775337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地址：和静县阿尔夏特西路47号二楼会议室　联 系 人：敖云格日勒 联系电话：17799443065 |
| 3 | 采购项目名称 |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
| 4 | 预算金额 | 2000万元 |
| 5 | 资金来源 |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
| 6 | 采购范围 | 1.新建管理用房（打包箱）326套，每套含独立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等；2.新建管理用房（折叠活动房）591套，每套含独立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等；；（详见采购人需求） |
| 7 | 供货周期 | 合同签订后15天交货并验收使用 |
| 8 | 交货地点 | 甲方指定地点 |
| 9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扫描件（具备此次采购项目所需相应经营许可范围）；（2）提供 2020年或 2021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新 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6）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 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2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 托书应附上法人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必须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上2个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屏有效期为20天）(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单位，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注：以上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公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
| 10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
| 11 | 采购进口产品 |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 12 | 现场考察 | 投标人自行考察 |
| 13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 14 | 分包转包 | 不允许 |
| 15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必须响应。 |
| 16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评审现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的澄清答疑说明文件，澄清答疑说明文件将补充、取代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 |
| 17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为完成本次招标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货物、服务及各项税费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本身的费用、配套及保养耗材及专用工具等、包装运输、技术服务、各项税费及其它附带服务和合同约定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
| 18 | 投标有效期 | 自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计算90个日历日。 |
| 19 | 投标保证金 | 缴纳方式：从供应商所在地企业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汇到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或以支票、汇票或银行保函的方式递交。金额（小写）：300000元 （大写）：叁拾万元整 **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11月30日11:00分（北京时间）**  |
| 单位名称：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开户账号：3010029619200065726开户行号：102888700328开户银行：工行巴州和静支行**注：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公对公账户转出且在汇单附言栏内或备注栏明确注明项目名称和投标保证金字样。采购人不接受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未按上述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 20 | 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3年，指2019年11月9日至今 |
| 2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22 |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投标人自行必须办理CA锁。
2. 供应商备份文件可自愿在2022年11月30日11:00分（北京时间）前以U盘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提供给代理机构（具体联系人：敖云格日勒 ，邮箱QQ1326797529qq.com联系电话17799443065）。

**注：**1. **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使用。比如当加密标书无法正常解密时，可以在开启标书信息前，通过异常处理上传备份标书。**
2. **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
3. **供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的备份标书是无法查看的，主要是为了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4. **凡因个人原因无法正常解密投标文件（且没递交备份文件至采购代理机构），致使供应商无法参与评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
| 23 | 递交投标文件 | 政采云线上开标大厅（https://www.zcygov.cn在线投标）注：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间后，解密投标文件。 |
| 24 | 开标时间 | 开标时间：**2022年11月30日11:00分（北京时间），开标后30分钟内供应商需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
| 25 |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为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4. 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
| 26 | 评审小组的组成 | 评审专家人数：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相关专业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7 | 中标候选人人数 | 3名 |
| 28 | 成交结果公示媒体 | 新疆政府采购网 |
| 29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还应加盖法人公章及法人代表人印章。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正本”、“副本”如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采用死页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本项目的投标单位需在开标后2个工作日内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1正2副至采购代理机构** |
| 30 | **支付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规定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费基数为中标金额。 |
| 31 | **解释权：**构成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按招标邀请、招标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负责解释。 |

注：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供应商 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 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1. 总体说明

1.1. 资金来源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2. 适用范围

1.2.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等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1.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1.3. 关于定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 采购人拒绝接受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1.4. 定义

1.4.1.采购人：是指和静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1.4.4.中标人：是指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的供应商。

1.4.5.货物、设备： 是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备件、工具、手册 及其它技术资料和材料。

1.4.6.服务： 是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有关服务。

1.4.7.实质性响应： 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1.4.8.重大偏离或保留： 是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采购 人的权利/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 地位。

1.4.9. 投标保证金： 指供应商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的款项。采

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之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根 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1.4.10.合同期、供货周期： 是指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按要求交货并通过验收的期限。 1.4.11. 日期、天数、时间： 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1.4.12.采购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采购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1.5. 应遵循的原则

1.5.1.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1.5.2.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 1.5.3.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1.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6.1.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 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

1.6.2.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 采购人需求。

1.6.3.采购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 担。

1.6.4.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下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 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 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 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 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7.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采购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 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投标方不得将参加此次投标活动的事实进行商业性宣传。

1.8. 质疑与投诉

1.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采购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

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1.8.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

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 期质疑无效。

1.8.3. 供应商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

逾期质疑无效。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 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同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与质疑时间。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 书属于无效质疑。

1.8.4.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

应当明确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 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 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采购监 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

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 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9.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的采购活动。

1.10.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

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 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1.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本项目可采用的信用担保形式包括：

（1） 投标担保。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代理机构 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合 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的约定履行担 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2） 融资担保。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可以自 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采购履约进行融资，详情请供应商自行咨询专业担保机构。

1.12.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 或在本次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采购文件 的供应商，传真号码以供应商的登记为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 认。因供应商登记的传真号码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 迟送达或无法送达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1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 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 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 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14.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由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编制，解释权归“采购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1） 采购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采购人需求

（4） 评标文件

（5） 合同（样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如有） ；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以书面方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应加盖公章） 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通知应确保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标日期前收到。采购代理 机构将用信函、传真、E-Mail等形式做出答复，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 内容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3. 采购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或修改，于开标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在新疆政府采购网通知 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该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补充或修改不足 15 天的，采购代理机构 在征得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至时间。采购代理 机构将拒绝没有对补充或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供应商的投标。

2.3.2.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 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2.3.3.为使潜在供应商有合理的时间理解采购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 日期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 采购文件收受人，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 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 则，将拒绝其投标。供应商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 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1.2.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

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经公证处公证） ，以中文为准，计量单 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1.3.供应商必须以人民币报价，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 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 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和数量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对 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供应商准备的投标文件应包括《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2.2.供应商必须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政采云供应商客户端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并在规

定的时间内投标，投标文件含有多个组成部分，供应商须对每个部分进行响应。

3.2.3.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2.4.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必须递交编制完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用于装订 项目资料） ，按上述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并装订成册，内容较多时可以分册装订。投标 文件采用死页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各册

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封面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法定印章，投标文件应骑缝加盖供应商单 位公章或逐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供应商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 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3.3. 投标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截止后不得修改和撤回其投标 文件。

4. 投标总则

4.1. 投标

4.1.1.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任

何迟于这个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4.1.2.所有投标文件的备份文件可自愿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以 U 盘邮寄或电子邮件方

式提供给代理机构，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1.3.所有供应商应在开标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全部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贰份递交至采购代

理机构（用于项目做资料） ，正本 1 份（内装投标文件正本 1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 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副本 2 份，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 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有） 应由原签署人签字。

4.1.4.所有纸质版投标文件的①正本（内含： 投标文件电子版 U 盘） 、②副本、③保证金退 还说明（内含：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应分别包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 明：

|  |
| --- |
| 正本/副本/保证金退还说明收件人名称：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供应商全称：供应商地址：联 系 人：联系电话： |

4.1.5.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1.6.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话、传真投标。

4.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日满之前 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日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 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根据原截止日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 日期。

4.3. 投标保证金

4.3.1.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300000元（大写：叁拾万元整） 。

4.3.2.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 电汇、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 非现金形式提交。

4.3.3.投标保证金是投标的组成部分，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4.3.4.投标保证金的帐户：

单位名称：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

开户账号：3010029619200065726

开户行号：102888700328

开户银行：工行巴州和静支行

联系电话：17799443065

注： 投标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公对公账户转出且在汇单附言栏内注明项目名称和投标保证金。 不接受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4.3.5.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3.6.如果供应商中标，投标保证金将保持全部的约束力，直至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交了足额中

标服务费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回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3.7.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3.8.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4. 开标

4.4.1.开标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采购文 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4.4.2.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须供应商及时

解密投标文件。当供应商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4.4.3.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各个供应商需提前自行配置好硬件设备（电脑、摄像头、麦克风、 谷歌浏览器、政采云招投标系统） ，登录政采云平台做好准备，并确保设备正常。项 目到达开标时间，供应商等待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供应商进行标书解密。

4.4.4.开标会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人员。

4.4.5.供应商进入项目即自行签到。

4.4.6.开标会主持人宣布投标文件上传时间和地点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4.4.7.开标会主持人开启报价文件，宣布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交货期、质量等级等内容。

4.4.8.投标文件对开标报价记录表确认无误后再代理机构开启报价签字时段后 30 分钟内进行 CA 签字确认，30 分钟后关闭报价签字确认，供应商在此期间未进行 CA 签字确认的视

为默认此报价。

4.4.9.进入评标阶段。

4.5 评标准备会

4.5.1 采购代理机构向评标专家提供评标时的重要信息和数据。其中包括： 采购的目标、范 围和性质；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 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4.5.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依据《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初评。

4.5.3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评的投标文件依据《投标文件评审标准》 进行详评。

4.5.4 评标全程如有专家提出疑问并要求视频联线供应商要求演示时，供应商需随时在线上

等候评审专家提问并回答相应问题，此过程若供应商未及时接受联线则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4.5.5 采购代理机构汇总出供应商最终得分。

4.5.6 采购人宣布各供应商最终得分并按有关条款宣布中标人。

5. 授予合同

5.1.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5.1.1.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 5.1.2.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

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供应商。 5.1.3.在中标结果确定之前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应当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工作人员及行政

监督部门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评标情况。任何单位和个 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5.2.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示中标结果公告。

5.3. 质疑和投诉

5.3.1.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有关政府 采购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3.2.供应商对中标公告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供应商 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质疑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人地址： 和静县

采购单位联系人： 尹江山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18099775337

采购代理机构：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和静县阿尔夏特西路47号二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 17799443065

联系人： 敖云格日勒

邮编： 841300

5.4. 中标通知书

5.4.1.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依法确认的《中 标通知书》 。

5.4.2.《中标通知书》 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 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 相应的法律责任。

5.4.3.采购代理机构在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的同时，发布《招标结果公告》 ，将 招标结果通知未中标供应商。

5.5. 签订合同

5.5.1.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 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

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5.5.2.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1） 《合同》 ；

（2） 采购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6. 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的招标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通知实行市场调节价，本项目的招标服务费执行以下价格；

 （1）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中标金额在100万以下的，招标服务费按1.5%计算；100万到500万的，按1.1%计算…

 （3）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招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5）招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6）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交纳服务费承诺书》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招标服务费。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采购人需求

说明：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的一部分内容进行的 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二)项目金额： 2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四)供货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15天内(日历日）

二、相关要求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采购名称 | 预算资金 | ★质保期限 | ★最高限价 |
| 1.新建管理用房（打包箱）326套，每套含独立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等；2.新建管理用房（折叠活动房）591套，每套含独立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等；；（详见采购人需求） | 2000万元 | 一年 | 2000万元 |
| 注：1.凡投标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都视为无效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三、产品技术参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清单

本次采购具体参数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 | **打包箱** |  |  |  |
| 1 | 成品箱式板房 | 1.名称:打包箱2.规格:6055mm\*2990mm\*2896mm3.材质:屋面、墙身V950型 0.35mm/75岩棉（80kg/m3）面板；地面为15mm玻镁板及1.6mm塑胶地板饰面；831型0.3吊顶扣板，含压型角铁收边4.门窗材质:成品节能保温外门；成品塑钢节能双玻中空窗（四腔三密封4+9A+A）5.包含内容:包含门、窗、落水管、屋面、墙身、地面、吊顶、踢脚线、泛水槽、房内电线，房内开关，房内插座，灯具、房内配1.5P冷暖频空调等； | 套 | 326 | 材料运输、卸车、吊装及安装等达到验收使用要求 |
| 2 | 集成式卫生间 | 1.名称:集成式卫生间2.规格:2400mm\*1250mm3.包含内容:花洒、妆镜、毛巾架、陶瓷洗漱盆（含水龙头、下水管、角阀软管等全套配件）、陶瓷座便器（角阀软管等全套配件）、排风扇、照明灯、照明开关及40L电热水器、陶瓷拖布池等； | 套 | 326 |
| **二** | **折叠活动房** |  |  |
| 1 | 成品箱式板房 | 1.名称:折叠活动房2.规格:6000mm\*2960mm\*2700mm3.材质:屋面1.0mm镀锌板，内部吊顶为彩钢单板V/910/0.3mm；墙板65mm复合板0.3mm+50mm岩棉（容重50kg/m3）+0.21mm；地面为15mm玻镁板饰面4.门窗材质:成品防盗门；成品塑钢节能单玻推拉窗，玻璃5mm厚5.包含内容:包含门、窗、落水管、屋面、墙身、地面、吊顶、踢脚线、泛水槽、房内电线，房内开关，房内插座，灯具、房内配1.5P冷暖频空调等； | 套 | 591 |
| 2 | 集成式卫生间 | 1.名称:集成式卫生间2.规格:L\*W=2400mm\*1250mm3.包含内容:花洒、妆镜、毛巾架、陶瓷洗漱盆（含水龙头、下水管、角阀软管等全套配件）、陶瓷座便器（角阀软管等全套配件）、排风扇、照明灯、照明开关及40L电热水器、陶瓷拖布池等； | 套 | 591 |
|  |  |

**注：**

**1、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规格，仅作为对技术规格的描述要求，按“或相当于”理解，供应商在投标时不得低于此要求。**

**2、供应商报价必须包括制作费、运费、安装费、税费、差旅费、人员工资保险、管理费等一切支出，****采购人无须向供应商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四、付款方式

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五、报价要求

1、供应商报价必须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安装、运输、调试、检测、验收、培训、 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一切支出，采购人无须向供应商另外 支付任何费用。

六、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 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中标人负责产品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4、货物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公司有专业的售后服务部及专业工程师，如所提供的设备出现故障，接到报修后立即响 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处理完毕，全免费保修期为一年（一年：自设备正常使用之日算起） ， 终身维修。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

2、质保期内，如产品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 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 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免费提供同档次的产品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4、设备出现问题更换设备。

八、验收

1、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货物正常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2、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

3、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 构参与验收。产品使用过程中，若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采购人可将产品取样送交第三方质 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否则鉴定费由中标 人承担，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资料提供

1、设备说明（包括第三方设备）

（1） 设备及部件说明（含第三方部件） 包括：设备的供货范围；结构、原理、详细性 能特性、参数及控制接口等，电器控制原理图。

（2） 设备的安装总图，安装说明，设备调试说明。

（3） 设备及部件性能试验报告。

（4） 设备制造质量资料及质量保证书。

（5） 授权质量监督部门的各种检测报告、材料检验报告等，并列出检验内容、检验标准、 测试数据、标定数据、相关计算以及最终检验结果。检验证书应以手册形式提交。

（6） 装卸、运输及储放说明。

（7） 特殊工具和备品备件。

（8） 合格证，包括产品合格证，部件合格证，材料合格证。

（9） 调试及试运行报告，及在调试期间供应商的其它所有报告。

2、设备操作维修手册（包括第三方设备和部件）

（1） 所有设备的规格。

（2） 所有设备的调试手册，操作方法及程序。

（3） 维护保养，包括： 总的要求及安全措施； 供应商建议的定期保养时间及项目； 投标 人的设备系列号、地址及服务联系电话。

（4） 维修，包括： 设备和部件常见故障说明； 建议的紧急安全程序； 维修项目及方法； 特殊工具和备品备件清单； 维修图册及有关资料。

（5） 安全技术。

3、技术人员培训手册及培训所需的所有资料。

4、本标书要求的其它资料。

第四章 评标文件

1、说明

1.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和国家 及地方政府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采购（以下简称项目）招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需求，由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制定本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确认。内容包括本次评标的评审过程和方法。

1.2 定义

采购人： 系指和静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系指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评标须知

2.1 关于评标方案

（1） 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 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 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2 关于评标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 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 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 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5） 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震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2.3 关于评标责任

（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供应商 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1） 是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

刑事处罚的。

2.5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 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供应商均不得就与 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 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 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 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 性内容。以书面形式表达并加盖公章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 的一部分参与评标。

3、评标委员会

（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7人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代表 2人，专家 5 人组成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专家，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委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审查符合性的投 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采购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 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 偏离的投标。

4、评标原则

4.1.1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 行规定》 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的原则。

4.1.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 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4.1.3 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否决所有投标。

5、评标方法及流程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5.1 开标

5.1.1 开标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采 购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5.1.2.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须供应商 及时解密投标文件。当供应商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5.1.3.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各个供应商需提前自行配置好硬件设备（电脑、摄像头、麦克 风、谷歌浏览器、政采云招投标系统） ，登录政采云平台做好准备，并确保设备正 常。项目到达开标时间，供应商等待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供应商进行标书解 密。

5.1.4.开标会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人员。 5.1.5.供应商进入项目即自行签到。 5.1.6.开标会主持人宣布投标文件上传时间和地点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5.1.7.开标会主持人开启报价文件，宣布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交货期、质量等级等内 容。

5.1.8.投标文件对开标报价记录表确认无误后再代理机构开启报价签字时段后 30 分钟内 进行 CA 签字确认，30 分钟后关闭报价签字确认，供应商在此期间未进行 CA 签字确 认的视为默认此报价。

5.1.9.进入评标阶段。

5.2 评标

评标依次进行：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详细评审（商务与技 术评审） 和报价评审。

5.2.1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详见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

查，详见《资格审查表》 。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 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注： 开标现场供应商需单独提供《资格审查表》 里的所有文件原件交由监督人员或采购单 位委托的公证部门进行初步审查。

5.2.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 见《符合性审查表》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 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 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供应商，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1）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对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 方式投标的； 具体情形如下：

a）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

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 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其他无效情形：

1） 未满足项目的交货期要求；

2） 投标有效期未为 90 天；

3） 未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 人授权委托书。

被评委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标或废标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评

审，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5.2.3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详见技术、商务、价格评审表）

（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只有 全部满足《资格审查表》 和《符合性审查表》 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 不满足资格、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多于或等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 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符合性审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供应商的技术、商 务、价格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将技术得分、商务 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 出三名中标侯选人。

（3） 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 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5.2.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 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主要标的（核心产品） 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 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 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 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评分标准和权重

6.1 评分标准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商务、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6.1.1 技术、商务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技术、商务响应评审表，技术、商务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6.1.2 价格的开启、核准和评分

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 标一览表（报价表） 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 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供应商 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 实质性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供货范围（包括设备和服务） 缺漏项的调整，其调整价格为该项在其他有效投标 中的最高报价。

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 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政策价格扣除

4.1.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a)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发〔2022〕12号文件精神推进经济稳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新政发〔2022〕61号）、兵团《关于印发<兵团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兵发〔2022〕14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严格落实《通知》中预留份额要求，对200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和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200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和400万元以上的工程，面向中小企业的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b) 对符合《办法》第六条规定，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情形的，采购人应就不适宜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情形和理由进行说明，并报主管预算单位同意，相关材料作为项目采购文件一并存档备查。同时，在自治区、兵团政府采购云平台报送政府采购计划时一并上传。

三、调整价格评审优惠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自治区、兵团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通知》规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对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面向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由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阶段性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4]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a)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1.的a)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b)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a)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1.的a)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b)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 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5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价格扣除：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 书的产品给予 5%的价格扣除。

5． 价格评分： 取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经过评标委员会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所有 供应商中最低的投标价格作为基准价格。

计算公式（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价格评分= [基准价格÷经修正的投标报价]×100

价格得分=价格评分×价格部分权重

6.2 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商务部分** | **价格部分** |
| 权重 | 70% | 30% |
| 满分 | 70分 | 30分 |

6.3 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

7、定标和授标

7.1 综合得分相同时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 （ 1） 节能产品； （2） 环保产品； （3） 投标 报价（由低到高） ；（4） 技术评分（由高到低） ；（5） 商务评分（由高到低） 。如 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7.2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名的供应商推荐给采购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 得分排名第二名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7.3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通过资格后审，或被取 消资格的，须经监管部门批准后，采购人方可按顺序选择候补中标供应商或废标重招。

7.4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审批，审批通过后将对预中标 人进行最终澄清及对供应商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形成最终合同的基础文 件。如在最终澄清过程中，发现预中标人存在重大问题造成其履约能力不能满足要求 的，须报监管部门并经批准后，采购人方可按顺序选择候补中标供应商或废标重招。

7.5 最终澄清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的确认结果发布招标结果公告。采购代 理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 新疆政府采购网 。

7.6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

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 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8、附表

 附表1 资格审查表

附表2 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3 技术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4 商务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5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HJXZFCG(GK)2022-005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1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1）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扫描件（具备此次采购项目所需相应经营许可范围）； |
| （2）.提供 2020年或 2021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 |
|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5）.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 （6）.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2 |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应附上法人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人则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
| 4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必须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上2个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屏有效期为20天）(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单位，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5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注： 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供应商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不通过”表示该供应商

投标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 1 | 是否满足项目的交货期要求； |
| 2 |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
| 3 | 是否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
| 4 |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90天； |
| 5 | 是否按规定提交足够投标保证金； |
| 6 |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且投标报价没有超过计划投资额； |
| 7 | 供应商(供应商)投标价或某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畸高畸低）或低于成本,且无法对其投标报价构成做出合理解释并提交相关证据； |
| 8 | 投标文件是否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要求，且没有重大偏离； |
| 9 | 投标文件是否没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10 | 是否不存在供应商之间或者供应商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 |
| 结 论 |

注：

1、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供应商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通过”表

示该供应商投标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汇总结论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附表 3 **技术商务响应性评审表**

采购项目名称：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项目编号：HJXZFCG(GK)2022-005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技术商务70分 | **项目** | **分值** | **内容** |
| 项目实施方案 | 20分 |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与调试、人员投入情况、验收方案、质量保证措施、运输包装措施等进行评审：（共20分）1.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具体，具有可行性和针对性，得20分2.方案内容较完整，较详细具体，较具有可行性和针对性，得15分；3.方案内容有缺漏，方案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和针对性一般，得10分；4.方案内容缺漏多，方案不详细，可行性和针对性差，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 机械及人员进场计划 | 13分  | 供应商在该项目中的机械及人员配置、安排，运输保障计划，供货、进行综合评审。（共13分）1. 所提供方案中对机械及人员进场计划、运输保障计划安排完全合理并具有可行性者得13分，
2. 所提供方案中对机械及人员进场计划、运输保障计划安排较合理并具有可行性者得9分，

所提供方案中对机械及人员进场计划安排、运输保障计划安排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差者得4分。 |
| 产品质量 | 8分 | 根据所投产品的规格、质量等符合采购文件且使用寿命长，产品质量可靠性、安全性、经济性等方面进行评审。（共8分）1.方案完善且满足采购文件需求者得8分，2.方案较完善基本满足者得6分， 3.方案一般者得2 分。 |
| 材料投入计划 | 8分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材料投入计划进行综合评审，（共8分）1.材料投入计划方案完善并具有可行性者得8分，2.材料投入计划方案较完善可行性一般者得6分，3.材料投入计划方案不完善，可行性较差者得2分。 |
| 售后服务 | 6分 | 对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全面性合理性：验收计划和验收合格率的控制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共6分）1. 方案完善切具有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得6分，
2. 方案较完善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全面性，得4分，
3. 方案缺乏合理性及全面性，并不具备可行性，得2分。
 |
| 售后服务响应的时间 | 6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维修服务团队、等内容进行评审。（共6分）1.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完善、0-12小时响应、有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得6分，
2.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12-24小时响应，有较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得4分，
3.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一般、36小时以上响应，配备的售后服务体系一般得2分。
 |
| 企业业绩情况 | 9分 | 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服务项目，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得9分，不提供不得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否则无效。（共9分） |

附表4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有效供应商 序号及简称 | 评审分项 | 价格得分30分 |
| 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 经评审的投标报价 | 基准价=取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经过评标委员会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所有投标人中最低的投标价格 |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部分权重×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五章 合同（样本）

注：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

乙方（中标人） ：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根据 （项目 名称及项目编号） 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评审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名 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生产制 造商 | 产地 | 数量 | 计量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以上货物具体的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和技术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 供货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质量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 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如属国家强制性认证的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 3C 认 证证书或标签。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 ，费用由乙方负 责。

第四条 交货时间

1、交货时间： 天。

第五条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 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负责将产品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4、货物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验收

1、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货物正常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2、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 3、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 机构参与验收。产品使用过程中，若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可由第三方质量技术监督 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 担，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七条 付款方式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公司有专业的售后服务部及专业工程师，如所提供的设备出现故障，接到报修后 立即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处理完毕，全免费保修期为 1 年（从采购人收到货物之 日算起） ，终身维修。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 的 5‰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 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逾期交货超过 15 天，甲方 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 付货款总额的 5%的违约金。

5、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 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尽快向对 方通报理由，在提供相应证明后，可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并可根据情况 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及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种方 式解决（请选择） ：

（1） 巴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签约代表：

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代表：

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投标书

致：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的采购文件要求，（全名及职务） 经正 式授权并以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地址） 的名义投标。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 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 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 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采购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 及参 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不明或 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如果我们未对采购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 处理。

6. 我们在投标时已明确获知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合同中规定的相关内 容，在此我们承诺，如果我们获得中标资格，将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调整方案。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 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 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 我公司（企业） 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 和中建鼎 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供应商地址）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供应商全称：

供应商印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报价（元） | 供货周期 |
|  | 小写：大写 |  |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此表须装订在纸质版投标文件中。

2、投标总报价应包含采购项目的全部费用，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以单价投标报价的合计作为价格计算的依据；

4、上述日期均以日历日为单位，包括法定节假日；

5、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格式 3 详细报价

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厂家 | 货物 配件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旧设备拆除等暂列金 | ￥ |
| 其他费用 | ￥ |
| 投标总价 | （大写） 人民币 元，（小写） ￥  |
| 附项 |
| 类型 | 名称 | 单价 | 备注 |
|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  |  |  |
| 常用耗材 |  |  |  |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此表为《开标一览表》 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

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单位（盖章） ：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

经营范围：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国家或地区） 的（供应商全称） 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 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的货物和服 务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职务：

投标代表人（被授权人） （签名或盖章）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

格式 6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对应采购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如出现需要设备的检测报告等证明文件的“★”的其他条款，需要将证明文件附上。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 | 响应情况（完全响应/正偏离 /负偏离） | 偏离说明 | 查阅指引 |
|  |  |  |  | 见第 页 |
|  |  |  |  | 见第 页 |
|  |  |  |  | 见第 页 |
| … |  |  |  | 见第 页 |

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6.1：承诺函**

（格式自拟）

格式 7 投标资格情况表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1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1）.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扫描件（具备此次采购项目所需相应经营许可范围）； |
| （2）.提供2020年或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  |
|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5）.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 （6）.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2 |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应附上法人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人则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
| 4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必须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上2个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屏有效期为20天）(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单位，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5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注： 1、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某些项目是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内容或数据与对应的证明资料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

分

3、如供应商具备对应内容则在“（ ）”中打“√”或在“ ”上填写数据。如不具备则在“（ ）”或“ ”

上打“/”。

**格式8 供应商技术商务情况表**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内容或数据** | **查阅指引** |
| 项目实施方案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机械及人员进场计划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产品质量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材料投入计划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售后服务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售后服务响应的时间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企业业绩情况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注： 1、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某些项目是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内容或数据与对应的证明资料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3、如供应商具备对应内容则在“（ ） ”中打“ √”或在“”上填写数据。如不具备则在“（ ） ”

或“”上打“/”。

8.1 企业业绩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合同总价 | 完成时间 | 业主单位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按评审标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8.2 拟派人员情况情况表

采购项目名称： 和静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管理用房

采购项目编号： HJXZFCG(GK)2022-005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证 | 证明资料查阅指引 |
|  |  |  |  |  | 第 页 |
|  |  |  |  |  | 第 页 |
|  |  |  |  |  | 第 页 |
|  |  |  |  |  | 第 页 |
|  |  |  |  |  | 第 页 |
|  |  |  |  |  | 第 页 |
|  |  |  |  |  | 第 页 |
|  |  |  |  |  | 第 页 |

注： 须按评审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否则无效。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8.3 采购人需求响应差异表

说明： 1、供应商必须对应采购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 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 √”。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 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书条目 | 完全响应 | 有偏离 | 偏离简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请供应商逐一响应。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8.4技术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所投设备质量安全性

2. 项目组织计划

3. 本项目的理解

4. 所投产品情况

5. 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格式 9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所提交的子包： 投标保证金 （大写金额） 元，请贵司退还投标保证金 （小写金额） 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  |  |
| --- | --- |
| 收款人名称 |  |
| 收款人地址 |  |
|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  | 联系人 |  |
| 账 号 |  | 联系电话 |  |

备注： 1、此表须附在“保证金退还说明”信封中。我司将按其填写在“退投标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 按规定退还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后附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如以银行划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按上述要求填写。

2、如其他方式，则仅需后附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如下：

|  |
| --- |
|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如下：

|  |
| --- |
| 开户许可证 |

供应商(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招标项目中获中标，我方保 证在收到《缴费通知》 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 证金（保函） 及采购人与我方签订的中标合同的货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 银行及采购人（应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要求） 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

供应商法定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 我公司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的单位法定代表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单位法定代表人不为同 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的规定，本公司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 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 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本公司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是准确真实、完整有效的，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 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 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公司（企业）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单位公章：

日期：

格式 12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节能 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型、 微型 企业 产品 |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企业类 型 | 金额 |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 业： ；营业收入（万元） ： ；资产总额： （万元） ： ；从业人员（人） ： ；注： 如填写数据与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数据存在不一致的，以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准。 |
| 类别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 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认证证书编号 | 清 单 |
| 节能 产品 |  |  |  | 第 期清单 |
|  |  |  | 第 期清单 |
|  |  |  | 第 期清单 |
| 环保 标志 产品 |  |  |  | 第 期清单 |
|  |  |  | 第 期清单 |
|  |  |  | 第 期清单 |
| 说明 |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本表的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详细报价》 一致；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 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2 、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 ，同时 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 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_期） ”

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节能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 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 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 ）、中国政府 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zhb.gov.cn ）、中国绿色采 购网（http://www.cgpn.org/）上发布。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政策适用性说明》 （任其一）：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 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库[2011]181 号） 的 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 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 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规定的划分标准： 第四条第\_\_\_\_\_\_ 项\_\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 ，为\_\_\_\_\_\_（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本公司参加 (采购人单位名称) 的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 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 中型、小 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单位盖公章） ： 日 期：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制造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库[2011]181 号） 的 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 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规定的划分标准：

第四条第 项 行业，本公司为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盖公章） ：

日 期：

（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 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

日 期：

格式 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若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 保函）

编号：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以下简称“供应商”） 拟参加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的（以 下简称“本项目”） 投标，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 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 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 人民币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 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 标截止日起的投标有效期，即不得少于 9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 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 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 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 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 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

账户划出） 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 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

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 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 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 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

地法院

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